# 工厂仓库出租合同书精选(24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里花开 更新时间：2025-02-25

*工厂仓库出租合同书一法定代表人：地 点：电 话：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法定代表人：地 点：电 话：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方现有自己库房闲置并有意向外出租，乙方有意承租;甲、乙双方就租赁事宜经平等协商达成一致，签署...*

**工厂仓库出租合同书一**

法定代表人：

地 点：

电 话：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 点：

电 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方现有自己库房闲置并有意向外出租，乙方有意承租;甲、乙双方就租赁事宜经平等协商达成一致，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仓库地址

位于： \_ 。

第二条 租赁仓库的用途

用途：储存乙方普通货物(药品)，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品及国家相关仓储存放的有关规定之违法物品。

第三条 租赁期限、租金及支付期限和方式

1、租赁期限：租期为 两年 ，自 \_\_\_\_\_年\_月\_ 日至 \_年 \_月\_日止，付款方式两年一次性付清.付款金额为：\_\_\_元整(大写)。

2、租赁面积： \_平方米，租金基价： 每月\_元/平方米 (每月 元/平方米)，合计两年租金：\_ (小写) ;水费每月、电费每月按表实收。

第四条 甲方的权力和义务

1、甲方负责提供给乙方与租赁面积相对应的装卸平台及停车位，并提供相应的工作便利条件。

2、甲方负责提供乙方租赁场地范围内的水、电，但其水、电费由乙方统一缴纳。

3、甲方需要设立仓库厂区门卫值班员和监控设备，由值班人员负责仓库区的物品安全，防止外来人员偷盗，如有外盗，甲方应积极配合公安机关调查和帮助破案。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4、甲方需负责房屋的防漏雨，防水、防火安全工作及房屋的维修工作，做到乙方满意，不满意之处乙方书面提出整改通知。如因甲方责任造成的损失，由甲方全部承担。如遇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因素，与甲方无关。

第五条 乙方的权力与义务

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时间、数额，如期、足额缴纳租金。

2、乙方必须保护好仓库内原有的配套设施：消防设施、监控设施、门锁、窗户、墙体等，如有损坏，在合同期满撤离前必须照价赔偿或恢复原有状态。

3、如因乙方操作管理不当而引起的消防安全隐患事故，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单方面解除或终止合同(不可抗力除外)，否则违约方以12个月租金数额承担违约责任。但是，一方提出终止合同的建议可以在60日前书面提出，且不属违约。

2、如乙方未按时向甲方支付合同约定款项，属乙方违约，按本合同约定每逾期一天，除应付清所欠款项外，每日向甲方支付所欠欠款千分之三的违约金。逾期十五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租赁仓库，并追究违约责任。

第七条 合同变更和解除合同

1、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和县级以上政府原因影响本合同履行时，如解除合同，甲方因退还剩余房租，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于30日内将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根据提供的相关有效证明文件，视其对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延期履行合同，。

2、在合同期限满后，乙方若需顺延(顺延期不超过三个月)，可以依照此合同执行，相关条例不做变动。

第八条 争议解决

1、凡因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的，均应提交租赁仓库所在地法院裁决。

2、诉讼期间，除双方存在争议并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第九条 其他事项

1、本合同自合同当事人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有效期内，除非经过对方同意或者本合同另外约定外，任何一方均不得变更或解除合同。

2、本合同的任何补充/修改或变更，均应采用合同书的形式另行订立书面协议，此类书面协议应由合同当事人双方签字盖章后方为有效。

本合同一式三页共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持二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厂仓库出租合同书二**

甲方(出租方)：天津海德高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方)：

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当事人本着平等、自愿、协商的原则，订立本租赁协议：

一、租赁范围：

甲方将位于 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石化园区金汇路1287号 的一间库房 300平方米 ，自愿租赁给乙方使用，乙方同意租赁。

二、租赁期限：

租赁期为 12个月，(自\*\*年 6月 1 日起至 20xx 年 5月 31 日止)。

三、租金数额及付款方式：

1、每年租金为 30000 元(大写： 叁万 元整)。

2、支付方式：乙方在协议签订后十日内一次性支付当年的租金，

四、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向乙方出示租赁财产的有效证件，并向乙方提供该证件的复印件。

2、甲方应保证水、电、道路通畅，如与村组及四邻有纠纷，甲方应出面解决。

3#租赁期间，甲方不得中途收回租赁财产，而另租给他人。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按约定及时交纳租金，不得拖欠。

2、乙方应按时交纳水、电等费用，如有罚款，由乙方承担。

3、乙方如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六、合同的变更、解除、续租：

1、如需变更本合同的有关条款，必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同意，否则不能变更。

2、如一方欲解除合同，需提前2个月向对方送达书面通知，待双方达成解除合同的协议后方可解除，否则不能解除。

3、合同期满后，如续租，双方应另行协商并签订续租合同。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租赁权。

4、在合同期内，如遇拆迁，对乙方造成实际损失，由拆迁单位直接向乙方赔偿损失，双方终止合同。

七、违约责任：

租赁期未满前，如一方提出解除合同而双方又协商未果，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万元，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八、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两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工厂仓库出租合同书三**

甲方(出租方)：天津海德高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方)：

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当事人本着平等、自愿、协商的原则，订立本租赁协议：

一、租赁范围：

甲方将位于 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石化园区金汇路1287号 的一间库房 300平方米 ，自愿租赁给乙方使用，乙方同意租赁。

二、租赁期限：

租赁期为 12个月，(自\*\*年 6月 1 日起至 20xx 年 5月 31 日止)。

三、租金数额及付款方式：

1、每年租金为 30000 元(大写： 叁万 元整)。

2、支付方式：乙方在协议签订后十日内一次性支付当年的租金，

四、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向乙方出示租赁财产的有效证件，并向乙方提供该证件的复印件。

2、甲方应保证水、电、道路通畅，如与村组及四邻有纠纷，甲方应出面解决。

3、租赁期间，甲方不得中途收回租赁财产，而另租给他人。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按约定及时交纳租金，不得拖欠。

2、乙方应按时交纳水、电等费用，如有罚款，由乙方承担。

3、乙方如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六、合同的变更、解除、续租：

1、如需变更本合同的有关条款，必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同意，否则不能变更。

2、如一方欲解除合同，需提前2个月向对方送达书面通知，待双方达成解除合同的协议后方可解除，否则不能解除。

3、合同期满后，如续租，双方应另行协商并签订续租合同。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租赁权。

4、在合同期内，如遇拆迁，对乙方造成实际损失，由拆迁单位直接向乙方赔偿损失，双方终止合同。

七、违约责任：

租赁期未满前，如一方提出解除合同而双方又协商未果，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万元，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八、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两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工厂仓库出租合同书四**

甲方：

乙方：

根据甲乙双方同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协商的原则，甲乙双方就甲方拥有(原无线电一厂)路北一个大舞厅，两个小办公室(共120平方米)租给乙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主条款

1.甲方愿将现拥有(原无线电一厂院内)路北浩晨实验仪器化验室房子内东边的大舞厅三间，及相邻的小办公室两间(共120平方米)租赁给乙方，租赁期限为二年。

2.乙方愿将甲方拥有(原无线电一厂院内)路北浩晨实验仪器化验室房子内东边的大舞厅三间，及相邻的小办公室两间(共120平方米)以每年壹万肆仟伍佰(14500)元的价格租赁使用，租赁期限为两年。

二.其他事项

1.甲方负责协调水电的正常使用，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在使用期间发生一切事情，由乙方自己承担，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3.乙方在使用期间，不得将房屋租给他人，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房子。

4.乙方在使用期间，因为房屋拆迁而终止合同，乙方应无条件搬迁，甲乙双方均不违约。甲方按照乙方实际使用时间进行退还租金。

5.甲方负责提供厕所，打扫厕所费用由甲方承担，无需押金。

6.甲方允许乙方在两个小办公室墙上打门，打通门后，封住原先的门、窗.允许舞台进行改动。

7.甲乙双方共使用第一道大门。

8.甲乙双方签订本协议后，若有一方违约，违约方需支付违约金3000元。另一方有权终止合同。

9.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本协议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10.租赁时间：20xx年7月10日------20xx年7月9日，为期一年。

11.第二年的房费，20xx年6月9日缴纳。

甲方签字：

**工厂仓库出租合同书五**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仓库租赁合同条款，以供遵守。

第一条 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1.1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_\_\_\_\_的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乙方使用。租赁物面积为\_\_\_\_\_\_\_\_\_平方米。

1.2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租赁期限为5年，即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2租赁期限届满前一个月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三条 仓库租赁费用及相关事项

3.1 租金

租金每年为人民币 元。

3.2供电，供水，排污及其他为使乙方能够正常生产，甲方必须保证以下几点

1. 有实际负荷20kw以上三相电供生产使用。

2. 有正常有水供生产使用

3. 排污管道需接通到围墙外大排污管中。

4. 帮助乙方处理工商税务等部门关系及地方关系。

5. 由于仓库土地等产权问题引起的纠纷，由甲方负责处理，如导致乙方无法正常生产，甲方应双倍返还当年租金。

3.3押金

乙方在签订合同后向甲方一次性交付押金 元，押金不计利息，租期届满，如乙方不再续租，甲方应全额退还乙方押金。

第四条 租赁费用的支付

每年支付为在 月 日支付前半年租金， 月 日前支付后半年租金，先付租金后使用，即每次交付半年租金。

第五条 租赁物的转让

5.1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甲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或进行其他改建，甲方应确保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在同等受让条件下，乙方对本出租物享有优先购买权。

5.2若乙方无力购买，或甲方行为导至乙方无法正常生产的\'，甲方应退还乙方相应时间的租金。

第六条 场所的维修，建设。

6.1 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有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相关设施的维护，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归还甲方。

6.2 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6.3乙方因正常生产需要，在租赁物内进行的固定资产建设，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第七条 租赁物的转租

租任期限内，乙方可将租赁物转租，但转租的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等。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不因乙方转租而改变。

如发生转租行为，乙方还必须遵守下列条款：

1、转租期限不得超过乙方对甲方的承租期限；

2、乙方应在转租租约中列明，倘乙方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与转租户的转租租约应同时终止。

3、无论乙方是否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因转租行为产生的一切纠纷概由乙方负责处理。

第八条 合同条款

1.1免责条款

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政府征地或其他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十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公证机关证明文件或其他有力证明文件。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1.2违约条款

1.租任期内 如一方需解除合同，应提前三个月通知另一方，并双方达成书面协议，提出方应同时赔偿另一方三个月租金为违约金。

2.本合同各条款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若一方违反上述条款任何一项，即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向另一方支付三个月租金作为违约金。

第九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甲方。

第十条 适用法律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通过仲裁程序解决，双方一致同意以花都区仲裁委员会作为争议的仲裁机构。

第十一条 其它条款

11.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11.2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二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收到乙方支付的首期租赁款项和押金后生效。

甲方（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

身份证：

地址：

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

身份证：

地址：

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工厂仓库出租合同书六**

甲方：

乙方：

经双方协商达成协议如下，共同遵守。

一、甲方同意将自租(新滘黄埔经济发展公司)炮兵岗一块空地围建成的仓库里的其中一个房间(已入住连同自行大蛇的棚架)和外加100平方空地租给乙方作停放发电机使用，这100平方空地现乙方已停放电机或有放其他东西，地方已大大超出100平方，超出部分的如甲方日后需要使用，乙方要配合搬开，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协议。租金为每月1650元，按金1200元(20xx年3月30日已收)，电费每度1.25元，水费每度2.50元，另收损耗：每表每月3度×1.25元/度=3.75元;水费每表每月损耗2度×2.50元/度=5元。

二、租期：从20xx年8月1日起至甲方不再租用仓库为止。(注：租金按市场价)、

三、乙方在租用的空地上搭建的一切费用、用电设施(现在已接好)，由一方负责，乙方要遵纪守法，如乙方发生违规经营或其他的债权务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乙方租用期间缴清所用使用的相关费用，如租金需在后一个月的1至5好缴交，水费、电费按表实计，2个月收一次，如超期10天按每天2%的滞纳金收取。

四、如在乙方日常用电，或电焊，维修电机方面等出现问题的事故或损失应由乙方承担，维修电机的残渣，废物要处理好，不得乱丢乱放。

五、甲乙双方要自行保管仓库所有财物，如乙方停放的财物要自行保管。甲乙双方的所有人员出入要关门，如属于那一方的人员大意不关门造成的损失由那一方的人员大意不关门造成的损失由那一方的负责人负全部责任。

六、本协议期内，如因新滘镇黄埔经济发展公司或国家征用该地段需要提前收回该场地，甲方要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甲方不负违约责任，押金无息退还。

七、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议期满后一方需继续租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约权。本协议一式两份，各代表人签名生效。

甲方代表人： 乙方代表人：

电话： 电话：

**工厂仓库出租合同书七**

出租方：\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邮编：\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号：\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1.租赁厂房

出租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_\_\_\_\_的厂房或仓库租赁于承租方使用。租赁物面积约为\_\_\_\_\_\_\_\_\_平方米。

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_\_\_\_\_\_\_\_,包租给承租方使用。如承租方需转变使用功能，须经出租方书面同意，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承租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承租方自行承担。

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承租方自行管理。

2.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_\_\_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租赁期限届满前\_\_个月提出，经出租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承租方有优先权。

3.交付

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出租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承租方使用，且承租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交付时双方对基础设施的状况以交接单的形式签字确认，并可附照片。对分期交付的，分期交接确认。

4、租赁费

4.1租赁保证金

本出租合同的租赁保证金为首月租金的\_\_\_倍，即人民币\_\_\_\_\_\_\_元。

4.2租金

租金第1年至第2年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_元。

4.3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元。

4.4供电增容费

供电增容的手续由出租方负责申办，因办理供电增容所需缴纳的全部费用由承租方承担。

5、租赁费支付

5.1承租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前，向出租方支付部份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_\_\_\_\_元，租赁保证金的余额将于\_\_月\_\_\_日\_\_\_日前向出租方一次性支付完毕。租赁期限届满，在承租方已向出租方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因本租赁行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并按本合同规定承担向出租方交还承租的租赁物等本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后\_\_\_日内，出租方将向承租方无条件退还租赁保证金。

5.2承租方应于每月\_\_\_号或该日以前向出租方支付当月租金，并由承租方汇至出租方指定的下列帐号，或按双方书面同意的其它支付方式支付。

出租方开户行：\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逾期支付租金，应向出租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租金总额的\_\_\_\_\_\_\_\_\_\_。

5.3承租方应于每月\_\_日或该日以前按第4.3条的约定向出租方支付物业管理费。逾期支付物业管理费，应向出租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物业管理费总额的\_\_\_\_\_\_\_\_\_。

5.4本合同生效后，出租方开始申办供电增容的有关手续，因供电增容所应交纳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增容，由承租方承担。承租方应在出租方申办有关手续期间向出租方支付有关费用。

出租方代表：\_\_\_\_\_\_\_

承租房代表：\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_日

**工厂仓库出租合同书八**

出租人：

承租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了明确出租人与承租人的权力义务关系，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出租人愿意将座落在出租给承租人使用，承租人对此房屋现状已作充分了解，自愿租用。

二、承租人保证此房屋仅用于仓库。

如需另作它用，须征求出租人书面同意。

三、房屋租赁期年，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四、租金、履约保证金及支付方式约定：

1、房屋租金每月人民币元。

在签订本合同的同时，承租人需交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元，用于租赁房屋房租、小区物业管理费、垃圾费等的履约保证，如房屋租赁期间履约被扣收，承租人应在10日内补足履约保证金。

2、承租人分两次交纳房屋租金。

以半年为期预交房屋租金，即签订合同时交付前半年租金，前半年租期结束之前再提前交纳后半年租金。

承租人可将租金打到出租人提供的相应银行帐户上或以现金方式支付给出租人，出租人出具收据，承租人以此作为已支付当期房屋租金的凭据。

3、承租人违约逾期不交租金，出租人有权收回租赁房屋，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届满，承租人退回所租房屋时，如无违约行为，出租人返还履约保证金。

五、房屋租赁的有关费、税约定：

1、房屋租赁期间，小区物业管理费、垃圾费由承租人负责。

2、因房屋租赁行为而产生的各项税、费由承租人负责交纳。

六、房屋租赁使用责任约定：房屋租赁期间，承租人应当妥善使用，保管租赁房屋门窗，不能乱钉钉子损坏墙面等，保持房屋内的清洁，合同届满时，因承租人使用、保管不周，造成房屋不能正常使用或门窗损坏的，承租人应负责维修，并承担出租人相应的经济损失。

七、其他约定条款及违约责任：

1、承租人未经出租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租给第三方。

2、承租人须合理使用承租房屋及附属设施，不得擅自拆改、扩建或增添，否则造成损失由承租人负责。

3、出租人有权监督承租人对承租房屋的使用和维护。

4、在租赁合同期间，如任何一方违约，应当向对方支付元的违约金，并赔偿相应的经济损失。

5、承租人在承租期间发生的有意或无意安全事故以及违法活动均由承租人自行负责，出租人概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承租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出租人有权终止合同，收回出租的房屋，并向承租人收取违约金：

1、将承租的房屋擅自转租、转让、转借的或擅自调换使用的，以及变相产生这些行为的;

2、将承租的房屋擅自拆改结构或改变用途的;

3、拖欠租金及小区物业管理费、垃圾费等相关费用的;

4、承租人利用承租的房屋进行非法活动和其他违反国家规定活动，或不服从住宅小区管理规定的;

5、故意损坏承租房屋或在承租房屋内饲养动物、家禽的;

6、法律、法规规定其他可以收回的情形。

九、因其它情况需终止合同的，出租人需提前一个月通知承租人，承租人必须无条件的退出承租房屋。

十、因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自行终止，因此而造成的损失由损失方自己承担。

十一、因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履行而发生争议，双方首先应当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灵川县仲裁机构申请调解或向灵川县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十二、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出租方(签章)：承租方(签章)：

电话：电话：

住址：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年月日

**工厂仓库出租合同书九**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甲方）：

甲、乙双方在法律的基础上，经过友好协商达成以下：

一、租赁库房情况甲方将位于 的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给乙方使用，面积为\_\_\_\_\_\_\_\_\_平方米；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_\_\_\_\_\_\_\_ ， 包租给乙方使用。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执行，本租赁物采取包租方式，由承租方自行管理。

二、租赁期限租赁期限为 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租赁期满后如续约乙方有优先权，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价格以本合同价每两年递增5%.三、交付情况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交付时双方对基础设施的状况以交接单的形式签字确认，并可附照片。对分期交付的，分期交接确认。

四、租赁费用

1、库房租金按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_元，库房的电费按每度电\_\_\_\_\_\_\_元。

2、房租按月交付，乙方应于每月\_\_\_号之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

3、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并应负责租赁物的维护、保养，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房屋主体的完整正常，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乙方在租赁期间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的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其他防火规定，积极配合出租方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5、 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地方法规以及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应承担相应责任。倘由于乙方违反上述规定而影响建筑物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承租方赔偿。

五、装修条款

1、在租赁期内如乙方必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要事先向甲方说明、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后，进行合理改建。

六、转租

1、经甲方同意后，乙方可将租赁物的部分面积转租，但转租部分的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处理一切纠纷等。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不因乙方转租而改变，转租内容必须在原有甲、乙双方租赁合同的基础上约定执行。

2、乙方须要求转租户签署保证书，保证其同意履行原有合同中有关转租行为的规定，并承诺与乙方就本合同的履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在乙方终止本合同时，转租租约同时终止，转租户无条件迁离租赁物。

七、仓库租赁合同的解除1、在租赁期内，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其他费用超过 天，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在甲方以等书面方式通知乙方（包括受转租人）之日起，本合同自动终止。

2、乙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2个月通知甲方，且向甲方交回租赁物、交清承租期的租金及其它因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

八、免责条款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因素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应在30日内，提供不可抗因素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九、合同终止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 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终止之日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物的，应向甲方原价支付租金，但甲方有权坚持收回租赁物。

甲方(签章)：\_\_\_\_\_\_\_\_\_

乙方(签章)：\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厂仓库出租合同书篇十**

出租方(甲方)：

营业执照号：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电话：

承租方(乙方)：

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电话：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1. 租赁厂房

出租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_\_\_\_\_的厂房或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承租方使用。租赁物面积约为\_\_\_\_\_\_\_\_\_平方米。

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_\_\_\_\_\_\_\_ , 包租给承租方使用。如承租方需转变使用功能，须经出租方书面同意，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承租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承租方自行承担。

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承租方自行管理。

2.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_\_\_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租赁期限届满前\_\_个月提出，经出租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承租方有优先权。

3. 交付

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出租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承租方使用，且承租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交付时双方对基础设施的状况以交接单的形式签字确认，并可附照片。对分期交付的，分期交接确认。

4、租赁费

4.1 租赁保证金

本出租合同的租赁保证金为首月租金的\_\_\_倍，即人民币\_\_\_\_\_\_\_元(大写：\_\_\_\_\_\_\_)。

4.2 租金

租金第1年至第2年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_元。

4.3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元。

4.4 供电增容费

供电增容的手续由出租方负责申办，因办理供电增容所需缴纳的全部费用由承租方承担。

5、 租赁费支付

5.1 承租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前，向出租方支付部份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_\_\_\_\_元，租赁保证金的余额将于\_\_月\_\_\_日\_\_\_日前向出租方一次性支付完毕。 租赁期限届满，在承租方已向出租方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因本租赁行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并按本合同规定承担向出租方交还承租的租赁物等本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后\_\_\_日内，出租方将向承租方无条件退还租赁保证金。

5.2 承租方应于每月\_\_\_号或该日以前向出租方支付当月租金，并由承租方汇至出租方指定的下列帐号，或按双方书面同意的其它支付方式支付。

出租方开户行：\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逾期支付租金，应向出租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租金总额的\_\_\_\_\_\_\_\_\_\_。

5.3 承租方应于每月\_\_日或该日以前按第4.3条的约定向出租方支付物业管理费。逾期支付物业管理费，应向出租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物业管理费总额的\_\_\_\_\_\_\_\_\_。

5.4 本合同生效后，出租方开始申办供电增容的有关手续，因供电增容所应交纳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增容，由承租方承担。承租方应在出租方申办有关手续期间向出租方支付有关费用。

6、租赁物转让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出租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出租方应确保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在同等受让条件下，承租方对本出租物享有优先购买权。

7、维修保养

7.1 承租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承租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年审，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租赁物归还出租方。出租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7.2 承租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7.3 承租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承租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承租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承租方承担。

8、防火安全

8.1 承租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_\_\_\_\_\_有关制度，积极配合出租方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8.2 承租方应在租赁物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严禁将楼宇内消防设施用作其它用途。

8.3 租赁物内确因维修等事务需进行一级临时动火作业时(含电焊、风焊等明火作业)，须消防主管部门批准。

8.4 承租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内的防火安全，出租方有权于双方同意的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物的防火安全，但应事先给承租方书面通知。承租方不得无理拒绝或延迟给予同意。

9、保险责任

在租赁期限内，承租方负责购买租赁物的保险，并负责购买租赁物内承租方的财产及其它必要的保险(包括责任险)。若承租方未购买上述保险，由此而产生的所有赔偿及责任由承租方承担。

10、物业管理

10.1 承租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于租赁期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之日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出租方。如承租方归还租赁物时不清理杂物，则出租方对清理该杂物所产生的费用由承租方负责。

10.2 承租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广东省法规以及出租方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应承担相应责任。倘由于承租方违反上述规定影响建筑物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承租方赔偿。

11、装修条款

11.1 在租赁期限内如承租方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须事先向出租方提交装修、改建设计方案，并经出租方同意，同时须向政府有关部门申报同意。如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公用部分及其它相邻用户影响的，出租方可对该部分方案提出异议，承租方应予以修改。改建、装修费用由承租方承担。

11.2 如承租方的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租赁物主结构造成影响的，则应经出租方及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后方能进行。

11.3 装修、改建增加的附属物产权属出租方所有。承租方无权对该主张权利或要求出租方予以补贴。

12、转租

经出租方书面同意后，承租方方可将租赁物的部分面积转租，但转租部分的管理工作由承租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等。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不因承租方转租而改变。

如发生转租行为，承租方还必须遵守下列条款：

1] 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承租方对出租方的承租期限;

2] 转租租赁物的用途不得超出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用途;

3] 承租方应在转租租约中列明，倘承租方提前终止本合同，承租方与转租户的转租租约应同时终止。

4] 承租方须要求转租户签署保证书，保证其同意履行承租方与出租方合同中有关转租行为的规定，并承诺与承租方就本合同的履行对出租方承担连带责任。在承租方终止本合同时，转租租约同时终止，转租户无条件迁离租赁物。承租方应将转租户签署的保证书，在转租协议签订后的\_\_日内交出租方存档。

5] 无论承租方是否提前终止本合同，承租方因转租行为产生的一切纠纷概由承租方负责处理。

6] 承租方对因转租而产生的税、费，由承租方负责。

13、合同解除

13.1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承租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1个月，出租方在书面通知承租方交纳欠款之日起5日内，承租方未支付有关款项，出租方有权停止承租方使用租赁物内的有关设施，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承租方及受转租户的损失)由承租方全部承担。

13.2 若遇承租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2个月，出租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并按本条第2款的规定执行。在出租方以传真或信函等书面方式通知承租方(包括受转租人)之日起，本合同自动终止。出租方有权留置承租方租赁物内的财产(包括受转租人的财产)并在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5日后，方将申请拍卖留置的财产用于抵偿承租方应支付的因租赁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13.3 未经出租方书面同意承租方不得提前终止本合同。如承租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2个月书面通知出租方，且履行完毕以下手续，方可提前解约：

1] 向出租方交回租赁物;

2] 交清承租期的租金及其它因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

3] 应于本合同提前终止前一日或之前向出租方支付相等于当月租金2倍的款项作为赔偿。出租方在承租方履行完毕上述义务后5日内将承租方的租赁保证金无息退还承租方。

14、 免责条款

14.1 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当地政府行为导致出租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时，将按14.2款执行。

14.2 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用邮递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应在30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该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

甲方(签章) 代表签字： 乙方(签章) 代表签字：

合同签定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厂仓库出租合同书篇十一**

出租方（甲方）：

证件类型及编号：

承租方（甲方）：

证件类型及编号：

甲、乙双方在法律的基础上，经过友好协商达成以下仓库租赁合同范本：

（一）租赁库房情况

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的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给乙方使用，面积为\_\_\_\_\_\_\_\_\_平方米.本租赁物的功能\_\_\_\_\_\_\_\_\_\_\_\_\_，包租给乙方使用。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执行，本租赁物采取包租方式，由承租方自行管理。

（二）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_\_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租赁期满后如续约乙方有优先权，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价格以本合同价每两年递增5%。交付情况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交付时双方对基础设施的状况以交接单的形式签字确认，并可附照片。对分期交付的，分期交接确认。

（三）租赁费用

1、库房租金按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_元，库房的电费按每度电\_\_\_\_\_\_\_元。

2、房租按月交付，乙方应于每月\_\_\_号之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

3、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并应负责租赁物的维护、保养，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房屋主体的完整正常，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乙方在租赁期间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的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其他防火规定，积极配合出租方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5、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地方法规以及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应承担相应责任。倘由于乙方违反上述规定而影响建筑物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承租方赔偿。

（四）装修条款

在租赁期内如乙方必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要事先向甲方说明、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后，进行合理改建。

（五）转租

1、经甲方同意后，乙方可将租赁物的部分面积转租，但转租部分的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处理一切纠纷等。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不因乙方转租而改变，转租内容必须在原有甲、乙双方租赁合同的基础上约定执行。

2、乙方须要求转租户签署保证书，保证其同意履行原有合同中有关转租行为的规定，并承诺与乙方就本合同的履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在乙方终止本合同时，转租租约同时终止，转租户无条件迁离租赁物。

（六）仓库租赁合同的解除

1、在租赁期内，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其他费用超过\_\_天，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在甲方以等书面方式通知乙方（包括受转租人）之日起，本合同自动终止。

2、乙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2个月通知甲方，且向甲方交回租赁物、交清承租期的租金及其它因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

（七）免责条款

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因素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应在30日内，提供不可抗因素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八）合同终止

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终止之日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物的，应向甲方原价支付租金，但甲方有权坚持收回租赁物。

甲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厂仓库出租合同书篇十二**

出租方：

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电话：

承租方：

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电话：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1.租赁厂房

出租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_\_\_\_\_的厂房或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承租方使用。租赁物面积约为\_\_\_\_\_\_\_\_\_平方米。

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_\_\_\_\_\_\_\_，包租给承租方使用。如承租方需转变使用功能，须经出租方书面同意，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承租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承租方自行承担。

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承租方自行管理。

2.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_\_\_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租赁期限届满前\_\_个月提出，经出租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承租方有优先权。

3.交付

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出租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承租方使用，且承租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交付时双方对基础设施的状况以交接单的形式签字确认，并可附照片。对分期交付的，分期交接确认。

4、租赁费

4.1租赁保证金

本出租合同的租赁保证金为首月租金的\_\_\_倍，即人民币\_\_\_\_\_\_\_元（大写：\_\_\_\_\_\_\_）

4.2租金

租金第1年至第2年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_元。

4.3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元。

4.4供电增容费

供电增容的手续由出租方负责申办，因办理供电增容所需缴纳的全部费用由承租方承担。

5、租赁费支付

5.1承租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前，向出租方支付部份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_\_\_\_\_元，租赁保证金的余额将于\_\_月\_\_\_日\_\_\_日前向出租方一次性支付完毕。租赁期限届满，在承租方已向出租方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因本租赁行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并按本合同规定承担向出租方交还承租的租赁物等本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后\_\_\_日内，出租方将向承租方无条件退还租赁保证金。

5.2承租方应于每月\_\_\_号或该日以前向出租方支付当月租金，并由承租方汇至出租方指定的下列帐号，或按双方书面同意的其它支付方式支付。

出租方开户行：\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逾期支付租金，应向出租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租金总额的\_\_\_\_\_\_\_\_\_\_.

5.3承租方应于每月\_\_日或该日以前按第4.3条的约定向出租方支付物业管理费。逾期支付物业管理费，应向出租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物业管理费总额的\_\_\_\_\_\_\_\_\_.

5.4本合同生效后，出租方开始申办供电增容的有关手续，因供电增容所应交纳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增容，由承租方承担。承租方应在出租方申办有关手续期间向出租方支付有关费用。

6、租赁物转让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出租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出租方应确保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在同等受让条件下，承租方对本出租物享有优先购买权。

7、维修保养

7.1承租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承租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年审，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租赁物归还出租方。出租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7.2承租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7.3承租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承租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承租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承租方承担。

8、防火安全

8.1承租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_\_\_\_\_\_有关制度，积极配合出租方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8.2承租方应在租赁物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严禁将楼宇内消防设施用作其它用途。

8.3租赁物内确因维修等事务需进行一级临时动火作业时（含电焊、风焊等明火作业），须消防主管部门批准。

8.4承租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内的防火安全，出租方有权于双方同意的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物的防火安全，但应事先给承租方书面通知。承租方不得无理拒绝或延迟给予同意。

9、保险责任

在租赁期限内，承租方负责购买租赁物的保险，并负责购买租赁物内承租方的财产及其它必要的保险（包括责任险）若承租方未购买上述保险，由此而产生的所有赔偿及责任由承租方承担。

10、物业管理

10.1承租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于租赁期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之日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出租方。如承租方归还租赁物时不清理杂物，则出租方对清理该杂物所产生的费用由承租方负责。

10.2承租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广东省法规以及出租方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应承担相应责任。倘由于承租方违反上述规定影响建筑物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承租方赔偿。

11、装修条款

11.1在租赁期限内如承租方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须事先向出租方提交装修、改建设计方案，并经出租方同意，同时须向政府有关部门申报同意。如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公用部分及其它相邻用户影响的，出租方可对该部分方案提出异议，承租方应予以修改。改建、装修费用由承租方承担。11.2如承租方的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租赁物主结构造成影响的，则应经出租方及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后方能进行。

11.3装修、改建增加的附属物产权属出租方所有。承租方无权对该主张权利或要求出租方予以补贴。

12、转租

经出租方书面同意后，承租方方可将租赁物的部分面积转租，但转租部分的管理工作由承租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等。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不因承租方转租而改变。

如发生转租行为，承租方还必须遵守下列条款：

1]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承租方对出租方的承租期限；

2]转租租赁物的用途不得超出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用途；

3]承租方应在转租租约中列明，倘承租方提前终止本合同，承租方与转租户的转租租约应同时终止。

4]承租方须要求转租户签署保证书，保证其同意履行承租方与出租方合同中有关转租行为的规定，并承诺与承租方就本合同的履行对出租方承担连带责任。在承租方终止本合同时，转租租约同时终止，转租户无条件迁离租赁物。承租方应将转租户签署的保证书，在转租协议签订后的\_\_日内交出租方存档。

5]无论承租方是否提前终止本合同，承租方因转租行为产生的一切纠纷概由承租方负责处理。

6]承租方对因转租而产生的税、费，由承租方负责。

13、合同解除

13.1在租赁期限内，若遇承租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1个月，出租方在书面通知承租方交纳欠款之日起5日内，承租方未支付有关款项，出租方有权停止承租方使用租赁物内的有关设施，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承租方及受转租户的损失）由承租方全部承担。

13.2若遇承租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2个月，出租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并按本条第2款的规定执行。在出租方以传真或信函等书面方式通知承租方（包括受转租人）之日起，本合同自动终止。出租方有权留置承租方租赁物内的财产（包括受转租人的财产）并在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5日后，方将申请拍卖留置的财产用于抵偿承租方应支付的因租赁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13.3未经出租方书面同意承租方不得提前终止本合同。如承租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2个月书面通知出租方，且履行完毕以下手续，方可提前解约：

1]向出租方交回租赁物；

2]交清承租期的租金及其它因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

3]应于本合同提前终止前一日或之前向出租方支付相等于当月租金2倍的款项作为赔偿。出租方在承租方履行完毕上述义务后5日内将承租方的租赁保证金无息退还承租方。

14、免责条款

14.1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当地政府行为导致出租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时，将按14.2款执行。

14.2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用邮递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应在30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该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

甲方(签章)：\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厂仓库出租合同书篇十三**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仓库租赁合同条款，以供遵守。

第一条 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1.1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_\_\_\_\_的仓库或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乙方使用。租赁物面积为\_\_\_\_\_\_\_\_\_平方米。

1.2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租赁期限为\_年，即从\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止。

2.2租赁期限届满前一个月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三条 仓库租赁费用及相关事项

3.1 租金

租金第1年为人民币肆万陆仟元正;第2至第3年为人民币肆万捌仟元正，第4年至第6年租金将在第3年的基础上递增10%;第7-9年以第6年租金为基础;每三年递增一次，以此类推。

3.2供电，供水，排污及其他

为使乙方能够正常生产，甲方必须保证以下几点

1. 有实际负荷50kw以上三相电供生产使用。

2. 有水井水供生产使用

3. 排污管道需接通到围墙外大排污管中。

4. 帮助乙方处理工商税务等部门关系及地方关系。

5. 由于仓库土地等产权问题引起的纠纷，由甲方负责处理，如导致乙方无法正常生产，甲方应双倍返还当年租金。

第四条 仓库费用的支付

第一年支付为在4-月8日支付前半年租金，10月7日前支付后半年租金，以后每年支付一次，支付时间在每年4月8日前。

第五条 租赁物的转让

5.1在租赁期限内，若遇甲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或进行其他改建，甲方应确保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在同等受让条件下，乙方对本出租物享有优先购买权。

5.2若乙方无力购买，或甲方行为导至乙方无法正常生产的，甲方应退还乙方相应时间的租金。

第六条 场所的维修，建设

6.1 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有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相关设施的维护，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归还甲方。

6.2 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6.3乙方因正常生产需要，在租赁物内进行的固定资产建设，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第七条 租赁物的转租

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方可将租赁物的部分面积转租，但转租部分的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等。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不因乙方转租而改变。

如发生转租行为，乙方还必须遵守下列条款：

1、转租期限不得超过乙方对甲方的承租期限;

2、乙方应在转租租约中列明，倘乙方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与转租户的转租租约应同时终止。

3、无论乙方是否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因转租行为产生的一切纠纷概由乙方负责处理。

第八条 免责条款

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政府征地或其他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十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公证机关证明文件或其他有力证明文件。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第九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合同的，乙方应于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甲方。

第十条 适用法律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通过仲裁程序解决，双方一致同意以杭州仲裁委员会作为争议的仲裁机构。

第十一条 其它条款

11.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11.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第十二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收到乙方支付的首期租赁款项后生效。

甲方(印章)：\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印章)：\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工厂仓库出租合同书篇十四**

订立合同双方：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将其拥有土地使用权的坐落在\_\_\_\_\_\_\_\_\_\_\_\_\_\_\_\_的库房，按基价\_\_\_\_元/m2出租给乙方。

二、租赁期限\_\_\_\_年，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甲乙双方协定年租金\_\_\_\_元(大写：\_\_\_\_元整)，以后每年提前一个月一次性缴清次年租金。

甲乙双方协定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到\_\_\_\_年\_\_\_\_月\_\_\_\_日之间按\_\_\_\_%递增。

三、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合同，收回库房。

1.擅自将场地转租、分租、转让、转借、联营、入股、他人调换使用。

2.利用承租场地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拖欠租金追要仍然不给付的。

4.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改建场地的，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改变土地用途，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改变土地性质的。

四、甲方负责库房的安全保卫措施及工作，但因乙方引起的安全事故，甲方一律不负责，全由乙方承担。

五、租赁期间的场地修修缮场地是甲主的义务，在保障乙方正常使用的情况下，甲方对出租地进行必要有维护，甲方修缮场地时，乙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扰施工。

六、租赁双方的变更

1.合同执行期间，由于国家或其它外部原因需要征用该地，乙方给予积极配合，租赁协议也就自动终止。

2.合同到期或乙方提前终止合同，场地垃圾等旧物必须按甲方要求清理干净。

七、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协商如果甲方标乙方在租赁期间搬出场地，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费用。

八、免责条件

1.场地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损毁或造成乙方损失的，甲乙双方不承担责任。

2.因政府建设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场地，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

3.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多退少补。

九、合同期满后，如甲方仍然租场地，乙方拥有优先承租横贯。租赁合同因期满而终止时，如乙方确实无法找到场地，可与甲方协商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十、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诉讼。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生效。

甲方(签章)：\_\_\_\_\_\_\_\_ 乙方(签章)：\_\_\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厂仓库出租合同书篇十五**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现甲方将位于大连盛世立商贸有限公司，单位院内场地垛位叁个，厂房360m，出租给乙方使用，主要用于仓储、粮食加工。

2、年租金为叁万壹仟元整（31000元），厂房壹间租金27000元，垛位3个，每个垛位租金1000元，民房租金1000元。如需增加，价格另算，租期为壹年，\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3、付款方式，自合同签定之日起，乙方将一年租金31000交给甲方，一次性付清。

4、在租赁期内，如果乙方因故停业租赁场地、房屋，甲方不退余下租金。

5、自来水及电由甲方提供，水价7元/吨，电价1.2元/度，安装水电表，每月收取水电费。

6、租赁期间内，甲方不参与乙方的生产经营活动，乙方发生的一切民事责任，一切债权、债务与甲方无关，乙方在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工商、税务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经营国家禁止产品及违规违法活动。

7、苫盖物资乙方自备，甲方不提供其它苫盖物资。

8、乙方在租赁期间负责：安全、防火、防盗等相关事宜，如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安全、火灾、被盗后果由乙方自负。

9、乙方需拆除、改建、扩建和维修甲方原有房屋及设施，须向甲方提计划并征得同意方可施工，其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

10、双方必须严格履行合同，不得无故终止合同，确因特殊原因，必须终止合同，须提前1个月通知对方互相商定，如有变，属于政策性的，甲方按实际租用时间计算费用。

1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签字即可生效。

甲方(签章)：\_\_\_\_\_\_\_\_\_ 乙方(签章)：\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厂仓库出租合同书篇十六**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第一条 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_\_\_\_\_的厂房或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 乙方使用。租赁物面积经甲乙双方认可确定为\_\_\_\_\_\_\_\_\_平方米。

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_\_\_\_\_\_\_\_ , 包租给乙方使用。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 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_\_\_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 止。

租赁期限届满前\_\_个月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 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三条 免租期及租赁物的交付

3. 租赁物的免租期为五个月，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 月\_\_\_日止。免租期届满次日为起租日，由起租日开始计收租金。

3.2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 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

第四条 租赁费用

4. 租赁保证金

本出租合同的租赁保证金为首月租金的两倍，即人民币\_\_\_\_\_\_\_\_\_\_\_元(大 写：\_\_\_\_\_\_\_\_\_\_\_)。

4.2租金

租金第 年至第2年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 ，第3年至第5年每年租金将在上年的基础上递增 %;第6年起的仓库租金，将以届时所处位置的房屋租赁的租金水平为依据，由甲乙双方另行共同商定。每年的\_\_\_日作为每 年租金调整日。

4.3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计付。

4.4供电增容费

供电增容的手续由甲方负责申办，因办理供电增容所需缴纳的全部费用由乙 方承担。

第五条 租赁费用的支付

5.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前，向甲方支付部份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_\_\_\_\_元， 租赁保证金的余额将于\_\_\_日前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完毕。

租赁期限届满，在乙方已向甲方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因本 租赁行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并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交还承租的租赁物等本合同 所约定的责任后\_\_\_内，甲方将向乙方无偿退还租赁保证金。

5.2乙方应于每月五号或该日以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并由乙方汇至甲方指 定的下列帐号，或按双方书面同意的其它支付方式支付。

甲方开户行：\_\_\_\_\_\_\_\_\_\_

帐 号：\_\_\_\_\_\_\_\_\_\_\_\_\_\_\_

乙方逾期支付租金，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日数乘以欠 缴租金总额的\_\_\_\_\_\_\_\_\_\_。

5.3乙方应于每月五号或该日以前按第4.3条的约定向甲方支付物业管理费。 逾期支付物业管理费，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日数乘以欠缴 物业管理费总额的\_\_\_\_\_\_\_\_\_。

5.4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就申办供电增容的有关手续，因供电增容所因交纳的 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增容，由乙方承担。乙方应于甲方申办有关手续期间向甲方 支付有关费用。

第六条 租赁物的转让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甲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甲方应确保受让人 继续履行本合同。在同等受让条件下，乙方对本出租物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七条 专用设施、场地的维修、保养

7. 乙方在租赁期限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 设施的维护、保养、年审，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 租赁物归还甲方。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7.2乙方对租赁物附属设计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现，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

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7.3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 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防火安全

8. 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_\_\_\_\_\_ 有关制度，积极配合甲方主管部门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 损失由乙方承担。

8.2乙方应在租赁物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严禁将楼宇内消防设施用作其 它用途。

8.3出租物内确因维修等事务需进行一级临时动火作业时(含电焊、风焊等明火作业)，须甲方主管部门批准。

8.4乙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内的防火安全，甲方有权于双 方同意的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物的防火安全，但应事先给乙方书面通知。乙方不 得无理拒绝或延迟给予同意。

第九条 保险责任

在租赁期限内，甲方负责购买租赁物的保险，乙方负责购买租赁物内乙方的 财产及其它必要的保险(包括责任险)。若甲乙各方未购买上述保险，由此而产生 的所有赔偿及责任分别由甲乙各方自行承担。

第十条 物业管理

0. 乙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于租赁期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之日 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甲方。如乙方归还租赁物时不 清理杂物，则甲方对清理该杂物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0.2 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深圳市法规以及 甲方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自行承担。倘由于乙方违反上 述规定影响建筑物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赔偿。

第十一条 装修条款

. 在租赁期限内如乙方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 须事先向甲方提交装修、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同意须向政府有关部门 申报同意。

如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公用部分及其它相邻用户影响的，甲方可对该部分方 案提出异议，乙方应予以修改。改建、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2如乙方的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租赁物主结构造成影响的，则应经甲方 及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后方能进行。

第十二条 租赁物的转租

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方可将租赁物的部分面积转租，但转租部分的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等。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 利不因乙方转租顼改变。

如发生转租行为，乙方必须遵守下列条款：

、转租期限不得超过乙方对甲方的承租期限;

2、转租租赁物的用途不得超出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用途;

3、乙方应在转租约中列明，倘乙方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与转租户的转租租 约应同时终止。

4、乙方须要求转租户签署保证书，保证其同意履行乙方与甲方合同中有关转 租行为的规定，并承诺与乙方就本合同的履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在乙方终止 本合同时，转租租约同时终止，转租户无条件迁离租赁物。乙方应将转租户签署 的保证书，在转租协议签订后的五日内交甲方存档。

5、无论乙方是否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因转租行为产生的一切纠纷概由乙方 负责处理。

6、乙方因作为转租行为的转租人应付的税、费，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提前终止合同

3.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一个月，甲方在书 面通知乙方交纳欠款之日起五日内，乙方未支付有关款项，甲方有权停止乙方使 用租赁物内的有关设施，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及受转租户的 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二个月，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并 按本条第2款的规定执行。在甲方以传真或信函等书面方式通知乙方(包括受转 租人)之日起，本合同自动终止。甲方有权留置乙方租赁物内的财产(包括受转 租人的财产)并在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五日后，方将申请拍卖留置的 财产用于抵偿乙方应支付的因租赁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3.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提前终止本合同。如乙方确需提前解约，须 提前六个月书面通知甲方，且履行完毕以下手续，方可提前解约：a. 向甲方交回租赁物;b. 交清实租期的租金及其它因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c. 应于本合同提前终止前一日或之前向甲方支付相等于当月租金两倍的款项作为赔偿。甲方在乙 方履行完毕上述义务后五日内将乙方的租赁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第十四条 免责条款

4. 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政府行为导致甲方无法继续 履行本合同时，将按本条第2款执行。

4.2凡因发生严重地震等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 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 的一方，应立即用邮递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应在三十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 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该项证明文 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如无法获得公证出具的证明文件，则 提供其他有力证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第十五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提 前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 或不返还租赁物的，应向甲方加倍支付租金，但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其不接受 双倍租金，并有权收回租赁物，强行将租赁场地内的物品搬离租赁物，且不负保 管的责任。

第十六条 广告

若乙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本体设立广告牌，须按政府的有关规定完成相关 的报批手续并报甲方备案。

若乙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周围设立广告牌，需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政府有 关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有关税费

按国家及深圳市有关规定须就本合同缴纳的印花税、登记费、公证费及其他 有关的税项及费用，按该等有关规定应由甲方作为出租人，乙方作为承担人分别承担。有关登记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

第十八条 通知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甲方与乙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 的通知和要求等，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甲方给予乙方或乙方给予甲方的电传或传 真一经发出，挂号邮件以对方地本合同同第一页所述的地址并以对方为收件人付 邮七日后或以专人送至前述地址，均视为已婚送达。

第十九条 适用法律

9.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通过仲 裁程序解决，双方一致同意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分会作为争议的 仲裁机构。

9.2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解释。

第二十条 其它条款

甲方：乙方：

年\_\_月\_\_日

**工厂仓库出租合同书篇十七**

出租方：\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传真： \_\_\_\_\_\_\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第一条 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_\_\_\_\_的厂房或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 乙方使用。租赁物面积经甲乙双方认可确定为\_\_\_\_\_\_\_\_\_平方米。

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_\_\_\_\_\_\_\_ , 包租给乙方使用。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 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_\_\_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 止。

租赁期限届满前\_\_个月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 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三条 免租期及租赁物的交付

3.1租赁物的免租期为五个月，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 月\_\_\_日止。免租期届满次日为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